

河城今昔攷 [續一]

楚狂

▲河城名稱及城址之沿革

河城古爲交州府治所在地。李太祖順天元年一一〇改爲昇龍城。陳爲中京。定左右伴坊爲六十一。胡時稱爲東都。明初爲東關。黎太祖改爲東京。光順年間爲中都。奉天府。置府尹。廣德永昌二縣隸焉。每縣十八坊。嘉隆初改奉天爲懷德。廣德爲永順。昇龍爲升隆。尋改爲北城。統十二鎮。置總鎮郡公。明命十三年改爲省蒞。今爲河內城。庸昇龍外城卽大羅城。唐都護張伯儀所築。後高駢爲靖海軍節度使。建軍府于此。又增築女牆望樓。李順天元年定都於此。號昇龍城。起宮殿。甬隍城爲四門。東曰祥符。西曰耀德。南曰大興。北曰廣福。又築四圍土城。天成二年二九〇又增築城身圍一重。名曰鳳城。陳因之。定京城爲左右伴坊。羅城四門。委鳳城四霜一作廂。官輪守。又營內城曰鳳凰城。黎光順間。砌築大羅城。因李陳之制。又廣築鳳城。延廣八里。按光順間一作。東左西太南前北後四城。郎將並北宸。東華。天佑。大興。保慶。安德。六門御尉。或其門製一作。東左西太南前北後四城。爲殿。次年又包鎮武觀。千花。金鼓坊爲城。廣千丈。自東邊至西北橫截蘇一作。上築皇城。下爲水竇。掘地引水以通御舟。莫端泰間。修築工役。期年始完。又修外城。整理街衢。物一作。兵民增築羅城三重。壘起。自日昭西湖經椰橋至塵橋。達清池。越珥河之南北。高過昇龍城一作。二十五丈。及莫茂洽棄城走。鄭主令刊平土壘。凡數千丈。除荆棘。剔壕壘。悉爲平地。掘溝三重。俱植苗芽。延數千丈。以包城外。景興四十六年一七以京師原平地。百官六軍所在。而四通八達。無有城壘可憑。乃命近畿各縣民築城。周圍七千七百六十二尋。二十一塢門。有竹帛。安華。槐街。鎮國。西龍等名號。及西山據國。

河城今昔攷

河城今昔攷

歷丙午至庚申。城南剪伐殆盡。嘉隆辛酉。始撥近城民將芽根據舊栽植。明年重加栽植。南至萬春。沿至同望。西自同望沿過安決。至瑞璋坊。與安華相夾。黎季內城頽壞。所存唯南之大興門。東之東華門而已。國初築爲五門。正西。正北。正東。正南。西南。門外各有成樓。下浚濠砌橋以通之。外爲卑城。以爲門之障蔽。並用石砌。最爲壯麗。今已均夷爲平地。改築城廂。

昔人有以昇龍三十景爲詠。然其詩可傳者絕少。今錄其題目如下。

五門觀日。

看山曙色。

文亭貯雲。

劍湖射。

鏡國歸。

昭渚漁竿。

瑞坊蓮酒。

一柱栖霞。

鉢場籠烟。

河口秋燈。

水晴流。

梅驛醉翁。

羅城竹塢。

槐街歌女。

竹帛錢爐。

金甌水鏡。

珠林雨後。

監門課士。

武觀敲日。

玄觀竹籤。

城旗掛旭。

西湖浣絲。

烈津野渡。

樓鼓傳更。

蘇江飲馬。

東橋弄笛。

網市花田。

傘嶺雲間。

報天坊。

洞飯牛。

舊時壽昌廣德二縣分爲三十六坊。其土產工藝略記如後。

太極坊。

號行桃。染彩色。後亦改稱大利坊。

同樂坊。

號行厭。縫衲子。

報天坊。

號行塔。販布及青油。

東閣。

號行泊。販金銀。

河口。

號行鉢。販素席。及北鉢。

福浦。

號行銅。販銅器。

延興。

號行昂。販北藥北貨。

復古。

號行錫。鑄錫器。

金華。

織南絨。

西湖。

煮白絹。

石塊。

煮石灰。

宜蠶安華廣布日昭各坊蠶桑業瑞璋網市各坊煮酒。

安泰摘柴拜恩各坊販五色紙及織鏡袋。同春永春各坊販水油。

鼓舞坊。福林坊。號亭昂亦曰橫亭。安壽坊。號棟塵亦曰應橋。紅梅坊。東作坊。均販水油。祈壇坊。安舍坊。槐街坊。妓女盛珙

坊。工部坊。開湛坊。均販雜物。碧溝坊。溲散。

行帆庸。即河口坊

同樂庸

粵東庸。即行昂

行桃。即大利坊古太極坊

行縶。即澄清庸

行鉢。即東河庸

魚鹹

福建。即復古

報天

行藍。又名安忠庸

南庸。一名行笈

同春

行蒲

清婀

行核。即數舞坊

金銀。春烟庸。亦即壽村。

行茶

鞋匠。即素席

藤庸

舊時永順壽昌二縣之地。大略多市廛。大市如東城村東城市。永泰坊棟東市。即東橋市安壽坊棟廛市。福林坊亭昂市。即橫亭市東作坊南門市。紅梅坊買市。南華村行。羅市。唯壽昌縣之紅梅瓊瑰。東作。永順之安華。宜蠶。西湖。廣布。摘柴。綱市各坊。間多湖田。

●附補遺

一柱寺。補一說李朝靈仁太后因妬幽宮女七十二人於上陽宮。逼令淫。後追悔前事。於都內建七十二寺。以祈超度。一柱寺其一也。從來無有碑記。年紀不詳。其後物。二間殿上一間。後有池。廣約一篙。水深二三尺。中豎一石柱。高十餘丈。大二圍。柱上安一小閣。長。六六七尺。中奉佛座。外駕木橋。登以木梯。梯八九級。本朝正管圖家中平侯。史缺名因而重修之。鐫石為記。時嘉隆六年丁卯。○七十二月也。啓定七年。河城博古學院因修葺此寺。覓得小石碑一面。頗為古物云。

河城今昔攷

河城今昔攷

四四

靈郎廟。(補)一說李聖尊召見浪泊漂帛女而納之。有娠。十四月生一男。八歲不能言。出痘。三月治不愈。一日忽請見。父皇對曰。臣奉托聖體。有年于此。今年去。但要於去處立殿居之。帝許焉。乃請帝屏左右。夜在帳中。忽化成黑蛟龍。乘風至城西湖畔。遂失所在。中使回奏。帝封靈郎。蓋取雄王舊典。王子主官郎之例也。命立廟祀之。

廣文亭。(補)一說亭在大興門外。鳳樓前。復道銀溝。回繞左右。黎光順間。懸治法之所。詞臣裴

昌澤撰記。兵變之後。燒燬無存。嘉隆初。城官起亭於南興坊。樓于其上。名明亭。民間猶號爲廣

文亭。蓋因循古名也。

五嶽宮。宮在西湖水陰安泰村。其地有五峯。因名。鄭主曾建西湖行宮。每於中秋遊賞。故址猶存。

長樂宮。宮在正東門外一里。復古坊。長樂湖中。湖泥沙產黃金屑。世傳鄭主築長樂宮於湖中洲。

養魚遊釣。鄭亡後。民因宮奉佛。曰長樂寺。會同廟。廟在城西永順縣。嘉隆年間建。

城隍廟。廟在永順縣看春村。紹治元年建。先農壇。壇在城內籍田。明合二十年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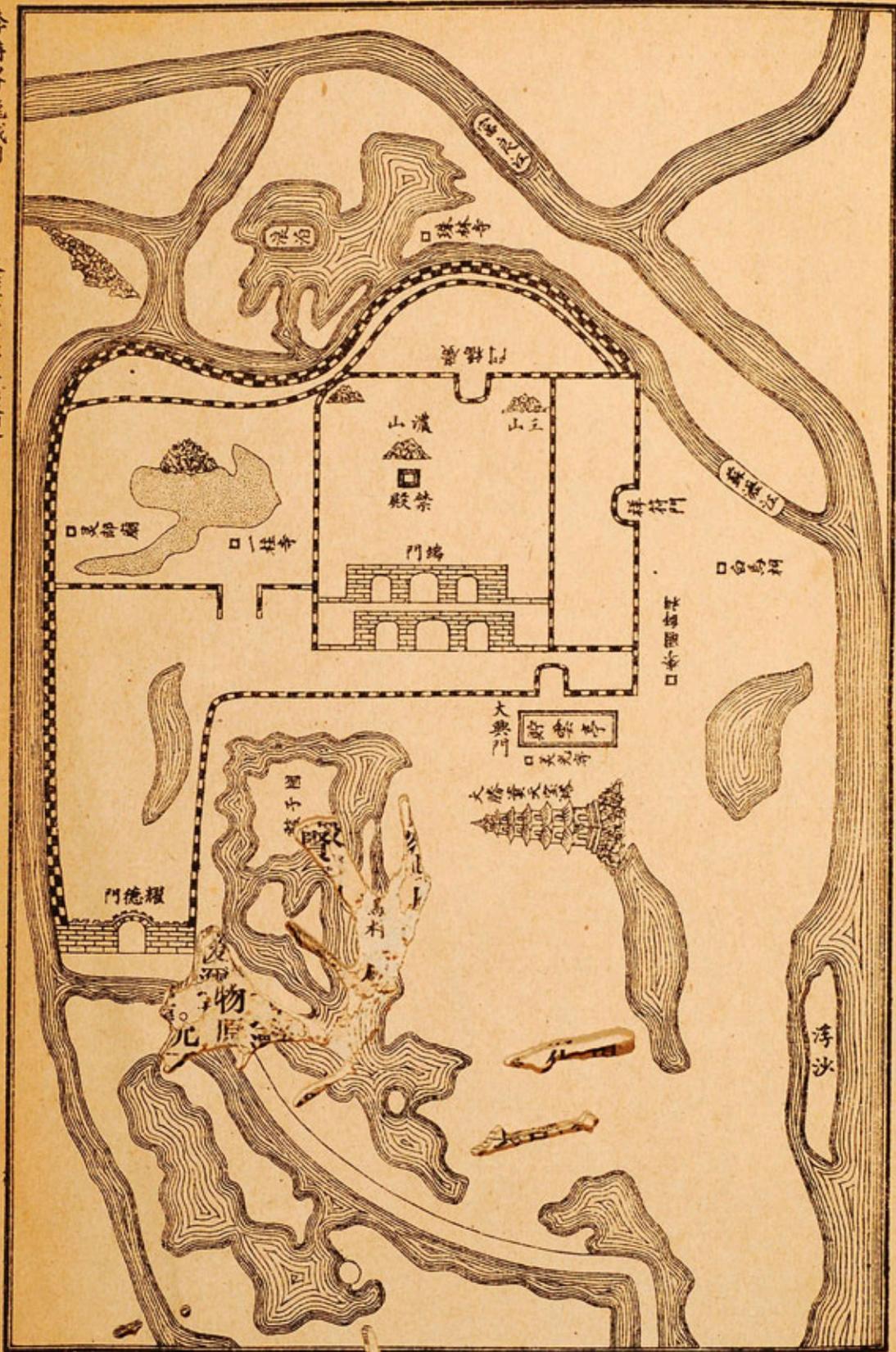
社稷壇。壇在城西明命二十年築。山川壇。壇在城外之西南。嗣德六年建。

碧溝道觀。觀在城南碧溝坊秀淵湖中。

竹帛湖。湖在安寧村。周環四里。舊有水利稅。湖中有土山。山上有珠龍寺。一作珠林寺。亦即嬰釘寺。

行桃湖。湖在壽昌縣。舊有水利稅。今已湮塞。

七畝湖。湖在壽昌縣東南一里。黎時以爲簡閱水軍之所。湖中有古廟。今尙存。



姜上寨
盛琉寨

谷聖文廟

文香村

學舍
右邊監村
良文村

大醫院
文新村

美德村

仙美村

阜慶村

鼓轟坊

碧梅村

安集村

試場

口使館寺

艾祠村

蓮塘村

艾琉村

金蓮坊

南魚村

禪琉村

東津村

武石村

四美村

復古坊

教坊

和馬村

應念村

金慶村

香園村

望德村

口普覺寺

口蓮花寺

口寶泉

口水泉屯

織會社

古津村

並樓門

口西龍寺

台樓門

良安門

盛安坊

盛安門

白梅坊

金蓮門

珠墨塔

盛安坊

盛安門

河梅站

物原

元不

中寺村

東作坊

七畝湖

雲湖村

南康直口

安一村

盛安村

七畝湖

秀淵湖「補」一說湖在碧溝坊中有古寺相傳昔有一書生名秀淵結廬讀書于金龜堆遇仙女子此結為夫婦女名絳嬌授生以修仙妙訣得道成仙皆騰空而去後人即其所居立祠祀之

鎮武觀「補」一說黎永治二年七七一六仲冬月鄭主出內庫錢買銅命工鑄成聖像高十尺許乃命臣僚陪從鄧公瓊工部尚書胡士揚為文以紀之碑文有云一北方鎮天真武大帝乃北方正氣得道

真人也生而神靈長而勇猛持白刀而妖徒盡掃踏青雲而毒氣頓除尾狐食人四十里無人烟皆除之故塑狐像于龍城之鎮武神像下所以存古也

文廟「補」武宗璠昇龍懷古詩集註云一監在城之東南李三所建七陳次第營葺迄今

銅錫祭器堆積古樹蕭森啓聖殿前石碑四峙相傳為國學講之所隆初總鎮郡公修正殿前

樓扁之曰奎文閣前三關門仍懸太學扁辛酉年一八改為文廟門閣前有井井之左右漏梯以雙

橋兩傍正榜進士碑對立洪德以前多不可認間亦或有成為斷片置之樹下者監之左有闡猷堂

為學堂明命初所建為余少年時所遊學之所今已廢為田園矣

寶泉局 嘉隆七年北城臣奉設寶泉局于水軍湖畔即還劍湖俗名場錢鼓鑄每文有七分字置

大使副使以董其事其古號銅錢稱為偽錢一切銷毀 堅義亭「補」亭在珥河東岸乃黎時候

接封使故處原例定外國人不得擅入內鎮居住洪德以後始許立廂舍於北麟來朝漢亦有居住

于此者故亭之近所瓦屋蟬聯船舶鱗次歷朝宮館亦在焉康熙年間封使周燦渡珥河有即事詩

云「朦朧月照富良江青雀黃龍列畫艘金甲健兒齊鼓棹紅章錦纜渡高砮」

大勝資天寶塔「補」李朝龍瑞太平四年春三月起大勝資天寶塔於崇慶報天寺高數十丈其制

為三十層今廢

河城今昔攷

●私立學堂與家庭教育之當分別 （二言）

近日學政改良。凡國中教育事務。都歸貴保護政府管顧。蓋國家統一學務。使人民得受同一之教育也。然貴保護政府所管顧者。皆國家公場。若人民有設立私場。則須以其設立之章程。教師與教課。須與公場符合。然後請法於政府。即代面政 府之省長經其準允。方得設立。因此而鄉村之下。於中圻地 方為最辰見有府縣官禁設私場之札矣。近日又發生一事。可駭人聽者。府縣官聞人家有一師私塾。或父教其子。兄教其弟。即派兵來拿。向衙詰問。視若盜竊一般。故近日鄉村情形。間有一師數弟。方咿唔咕嚕之間。忽聞有縣衙兵至。即藏紙卷筆墨於密處。無異藏違禁之物項者。辰人有作此語。昔時縣衙之巡兵。或為商政所拿。漏酒漏鴉片。今日縣衙之巡兵。又為學政所拿。漏教漏學。此語原非無故而出也。噫。鄉村民之若此畏避。親民官吏之若此禁戢搜索。此豈政府之本意哉。特不過天下本無事。庸人只自擾耳。吾人當知夫私立學堂與家庭教育。二者原不可混合為一。私立學場者。原有設一校舍。專以延師講肆為業。明白有招生章程。有教習辰刻。並及只有几桌及教育儀器。此外別無他物也。此方謂之為私立學堂。這等學堂。則須有請法。須有合法之教習章程。方得設立。此必然之理也。若家庭教育則不然。其家原用為家人之居住。及奉事祖先。貯存及物。原非別設一校如上所敘。然家有子弟三兩個。不忍使之嬉而遊焉。於是父教其子。兄教其弟。或及允不能自為教者。延一識字之人。擇家中之一曠地。或置之床。或列之板。使之坐而管看其子弟焉。隨其子弟之所好。及其他日可以謀生處世之道。或使之讀漢字焉。或使之讀西字焉。或使之習禮儀焉。或使之習藝術焉。此則屬於家庭教育一事。決然不可目為私立學堂也。既謂之家庭教育。則父兄自有教育之權。非

官吏所得而干涉。縱延師以教於其家。交以看管子弟之責。是不啻如延一保姆或一乳婦。以保養其子弟耳。世間有延保姆或顧乳婦。而必請法於官吏乎。抑民家有延保姆或顧乳婦。而府縣必勞於訪問乎。我民不識。間遇家只有一幼童。延一老師。教以「之乎也者」等字。亦囂囂然告人曰。此私立學堂也。反目其所行爲。殊屬違令背法之事。於是總里指摘之而乞憐。吏探訪之而躲避。民之自誤既如此。而官吏又因而致誤焉。遍求一府一縣之中。絕無一私立之校舍。而禁戢之札四下。捕拿之令羅布。且因此而爲胥吏隸卒索擾之媒。噫。何其偵耶。今吾儕請有一語敬告諸我國人曰。政府立教本意。原欲我民受同一之教育。以期他日易於接受文化也。政府非有禁止人家之家庭教育育也。我人民及我官吏。亦當分別家庭教育與私立學堂之異點。不當有此等糊塗曖昧之舉動。反自相紛擾。以致歸咎諸政府也。

▲本朝前代與明末義士關係之逸事

楚狂

魏九官名之琰。字雙侯。號爾潛。明福建福州鉅鹿郡人也。家世爲明臣。明末之亂。奔播於我國。志圖恢復。與本朝英宗孝義皇帝有密切之關係。雖當時事寔不見諸史。然據其「太子時所寄與九官函。則關係之顛末。殊有可研究之價值。又九官久客我國。曾娶我國人武氏爲妻。生下二男。長永時。次永昭。魏氏父子後皆往日本國居住。見清人勢力日盛。明祚決無重興之望。遂入日本籍。以郡名鉅鹿爲姓。現子孫繁衍。族姓昌大。聞其子孫時以祖母墓所在爲念。其孝敬的熱誠。真令人欽佩不置。又當時武氏獨留在我國。見夫及二子遠別。無復有團圓希望。因轉嫁與黎姓。生下男黎廷相。女

黎氏珍二人。其後魏氏與黎氏兄弟時以書札相往來。可見幾三百年前陸海交通未便。而消息竟能傳達如是之遠。自今觀之。誠爲一珍事也。

記者近接得當時往來文牘三則。特錄之以供參攷。

〔安南國太子達書于

大明國魏九使賢賓平安二字。歡喜不勝。蓋聞王者交鄰。必主於信。君

子立身。尤貴乎誠。曩者賢賓遙臨陋境。自爲遊客。特來相見。深結漆膠之。未歷幾經。再往逋臨。日本不穀于時。口囑買諸貨物。以供其用。深感隆恩。自出家貲代辦。一一心希望早來。得以追還銀數。怎奈寂無音信。其顧望之情愈切。却念自前猶蔑殊恩。及見未副寸懷。且賢賓見我。父主百萬機。不親細務。委仁執事。以體柔懷之德。豈意弊員不能爲情。以絕遠人之望。賢賓義寧不屈。致裸足多年。自此我懷深想。雖隔千里。皆如面談。其商客往返。每將薄物以訪賢賓。未曾見遇。每念不忘。幸後逢機。遣會。再得休期。早早掛帆。乘風臨境。一以報知遇之恩。一以叙賓主之義。茲者不穀辰方整閱戎裝。修治器械。日用費近于千金。遙聞賢賓有道治財。營生轉理。乃積乃倉。餘財餘力。姑煩假以白銀五千兩。以供需用。却容來歷辰候。舸艦臨邦。謹以還璧。豈有毫厘差錯。如肯放心假顧。當謹寄來商。主并吳順官遞回。有甚明言。泥封附後。邇於客歲。翰來。說道略無花押。因此見疑。理固當然。頗賓客往來。絡繹不絕。何不飛來寸楮。以釋猜懷。今特使吳順官賚來薄物。聊寓寸忱。且天地之大。父母之量。我則體諸。而金石之堅。仁義之重。卿可念也。如此則溟泰難移。永永無窮矣。謹書。計絹稅二疋。歲次癸丑年七月三仲夏十一日。

書

又下所錄二則。乃當時武氏在中都城今河城內壽終。黎魏兩家兄弟往來之書牘也。

〔安南國清華道紹天府東山縣古都社居在中都城。奉侍弟儒生黎廷相。妹黎氏。訟訃音於日本。國魏貳兄几下。茲親母武氏於丁丑年冬季偶感不安。服藥罔效。祈禱無方。迺於戊寅年四月初八日辰時在京棄世。承父命委已粗辦喪事。擇本年八月十九日返安葬清華道故鄉。前年已有信回几下知畢。且路途遠阻。未以得聞。因茲復演舊牘。寄來訃告及記。母武氏諱誼。生命丙子年八月二十日酉辰生。享齡六十三歲。號妙盛。諡淑行。〕

皇朝正和二十三年。○一七歲次壬午季夏節。弟儒生黎廷相筆。

謹草寄。

〔遷居日本國同母兄魏永昭謹致書。安南國紹天府東山縣古都社黎氏。弟妹几前。夫人之

生於斯世也。會合分離。皆有定數。兄出于日南。止于扶桑。依父違母。天各一方。親觀無由。恩愛隔絕。父兮母兮。哀慕何極。弟妹因緣。徒成夢想。羨來手札。備知母親厭世日時。忌喪。號諡始終有體。感激靡涯。江山修阻。縮地無術。惟有修齋。追薦稽首。南天而涕泣耳。奉書葉銀三十兩。爲兄虔辨禮儀。設祭于母親墓。取聊致遠誠。固不盡孝道萬一耳。祭文。稿。幸代。臆正。

元祿十六年。○一七歲次癸未仲秋望日。兄魏永昭謹書拜復。

據上第一函所述。可知義士魏氏爲當辰有名人物。事業弗就。不得已避居他國。以全氣節。其志亦可憐矣。又據第二第三兩函所述。可知黎氏亦爲當時望族。當交通不便之時。能由中都城遠葬於清華道古都社。其家之勢力。可以推而知之。若得知黎氏之家譜。及武氏古墓之所在。則於歷史上之研究。又得一好材料。足以補記載之所不及矣。



心與身 (續二)

〔錄學藝雜誌〕

由上述之方法。寔驗知胃液之分泌有二期。第一期當攝取食物咀嚼而尙未達於胃之先。卽起分泌。開始於食後五分間。持續二三時。而此分泌。受精神作用之影響。非常顯著也。第二期分泌。爲食物達於胃後始起者。開始於食後三十分。乃至一時間。持續八時。乃至十時。而第二期分泌。直接與神經系無關係。乃因第一期之分泌。食物之一部已消化。由此動機。胃之幽門部。形成稱之一種內分泌物。隨血行而達胃底部之粘膜。而興奮此部之胃液機能。所惹起者也。

第一期之分泌。決非因攝取之食物。器械的刺激。口腔粘膜之結果所喚起。對此食物之精神的慾望。寔最重要。攝取無味或嫌惡之物時。殆不起何等之分泌。而攝取有美味。香者。則分泌特甚。其明證也。又於飢犬單於遠方。示以嗜好之物。或使嗅其香。則食物雖不直接攝取於口內。而胃液亦大起分泌。斯非由味覺。視覺。嗅覺等之刺激。直接興奮延髓之胃液分泌中樞。與大腦之精神作用。毫無關係。而引起分泌也。乃因由於食物所來之刺激。使感覺器官興奮。因而喚起食慾之精神作用。伴此精神作用。而胃液之分泌。中樞興奮。乃惹起胃液之分泌矣。彼食思缺乏時。雖有食物之刺激。胃液毫不起分泌。反之。枵腹辰。雖無食物。卽單想像美味。胃液亦盛起分泌。他如當憤怒苦悶等。激動情緒辰。食後亦不見分泌。或一旦分泌。而條停止。皆足證明第一期胃液之分泌。與精神作用大有關係也。

日人佐佐木氏以柏氏之法。就飢犬行五分間。虛飼試驗。見食後二十分鐘。分泌六六七瓦之胃液。然若傍置一貓。使犬怒後。雖與同樣之食物。經同辰間之虛飼。其犬雖飢。而食後二十分間。僅分泌

九耗之胃液。又據氏之報告。當犬因虛餉而胃液開始盛泌之際。僅五分鐘示以貓。則分泌驟然停止。經二十分間僅探得數滴之胃液云。又據孔脫氏之報告。就犬實施胃液分泌研究之際。凡能破試驗動物感情的平和之刺激。皆當竭力免避。因不常見之人立於其傍。或置諸日常不同之場所。或強繫不繫憤之犬等。極微刺激而起之感情之不安。皆大有妨於胃液之分泌云。

在精神生活強盛且感情尤烈之人類。上述之現象較之動物更為顯著。固可不待言而喻也。某氏就因食道閉塞而造一胃瘻。由此入食物於胃內。以營養之一少女。入砂糖或檸檬水等嗜好物於其口內。則胃內雖虛而分泌極盛。弘伯恰氏亦就有一胃瘻之兒童。使口內含嗜好物。則此物雖不能達於胃內。而胃液分泌頗多。但使嚙如護謨等無味之物。即不起分泌云。氏又就上述兒童。使見嗜好品而驗其胃液起分泌否。則結果與預想相反。見其不起分泌。此事驟觀之。似與栢氏就犬所得之成績矛盾。寔則決無抵牾也。蓋飢犬之心理狀態單純。見嗜好品時。僅欲得之食慾。因而盛起胃液分泌者也。至兒童則見目前有嗜好物品而不與之。則較慾望更強。而焦躁之感情起焉。因此不快之情緒。胃液之分泌被其抑制。故不起分泌也。是亦畢竟不外乎精神作用強影響於胃液分泌之結果耳。

是故胃液之分泌。亦與唾液之分泌同。大受精神作用之影響。故栢氏以第一期之胃液分泌。冠以食慾胃液。或精神的胃液之名也。

又胃液分泌。亦與上述唾液同。由於後天性之馴致。若與本來與胃液分泌無直接關係之刺激。保密接之聯想。則由此刺激。亦得盛喚起胃液之分泌也。例由栢氏之寔驗。犬僅認飼養者之面貌。或

單聽其聲即起胃液之分泌。又由某氏之觀察。使有胃瘻之小兒。養成食時常聞一定喇叭聲之習慣。厥後單聞喇叭音。即起分泌。希氏命名為聯想的胃液分泌。又如斯有一定習慣之動物。與以一定刺激時。即起胃液或唾液之分泌之現象。為條件反射。而食物入於口內。或胃中刺激其粘膜之知覺神經。則必起唾液。胃液之分泌。是為先天性者。任何動物皆如是。斯稱無條件反射。無條件反射為先天性。永續的條件反射。則為後天性。一時的。故訓練疎怠。終至消滅也。

〔五〕精神感動與腸胃之運動

不僅消化液之分泌。因精神作用而大受影響。消化器官之運動亦然。蓋消化作用者。非僅由於消化液之化學作用而已。物理的運動作用。亦為必要。即腸胃之適宜運動。以攪拌其內容物。使得消化液充分之浸潤。并由蠕動而向消化管之末端。輸送其內容物。使不絕與新粘膜接觸。以完全其吸收。皆極重要之消化作用也。而此消化作用之物理的方面。即腸胃之運動。亦由情緒之感動。而受顯著之影響。

研究腸胃之運動。殊非易易。昔時剖試驗動物之腹壁。使露出腸胃。而觀察其運動。但如斯。決不能得良好之結果。蓋腸胃直暴露於外。因受冷氣之刺激。腸胃之運動。必大變化也。其後以含有與血液等鹽分之林及爾氏液。使與體溫等溫。并通以養氣。乃於其中剖視之。然仍不便。最近美人克亞儂發明一新法。覺察腸胃運動。極為完善。即飼以混有蒼鉛鹽類之食物。以X線照其腹部。以斯則有蒼鉛處。因不透X線。而有黑影。故視影之移動狀態。得窺知腸胃之運動狀態。且毫不需手術。得完全於生理的正規狀態下觀察之。

克氏以此法研究腸胃之運動。知因動物而結果大不相同。於某動物則起運動。於他動物則否。例如貓一般。雄貓及幼而活潑之雄者。多不見運動。老而柔順之雌貓。則皆起運動。而如斯不同之原因。全由於行試驗而縛動物於臺上之際。雄者抵抗此束縛而起不安之念。因不快之情緒。遂抑壓腸胃之運動。但柔順之雌。則不起如斯之感情。故腸胃之運動無沮害也。若將雄者固定於臺上後。撫其頭而有以慰之。腸胃之運動即現矣。反之。寔驗的使試驗動物驚恐或憤怒。則腸胃運動受其抑制。其關係更爲顯著。就未馴之幼犬試驗。腸胃之運動殆全停止云。

人類亦有同樣之關係。可不待言。神經衰弱者。往往胃部有充寔重壓之感。是即其人神經過敏。因細故而即動氣。激動感情。而胃之運動。遂起障害也。故神經質之人。因過度激動情緒。一面妨消化液之分泌。一面妨腸胃之運動。故最易患消化不良症。彼所謂神經性消化不良。亦可謂之感情性消化不良也。

〔六〕精神作用及於循環系之影響

心身之關係中。最易注目者。精神作用及於循環系之影響也。際羞恥而面赤。當恐怖而蒼白。或心悸亢進。脈搏增加。或血流停滯。手足冰冷。此皆吾人日常所經驗者也。而實驗的研究此點。則首推意大利之慕索氏。氏偶得前頭骨穿孔而達於腦內腔之一患者。以一定之裝置。由穿孔插入頭蓋內。測其依精神作用而起之腦之容積變化。并與同時手足等周圍部分之容積變化相比較。由是知神經中樞之血管系與周圍部之血管系間有拮抗作用。即腦之血管擴張。而其容積增大。則四肢之血管收縮。而其容積減。厥後法之畢訥等氏相繼研究。括其成績如次。

一。當精神作用。辰心臟之運動亢進。但其稍前。却反徐緩。又亢進之程度。比之身體運動稍差。

二。精神作用之際。指等之毛細管搏動減。其搏動之振幅亦減。是即一般周圍部之血管收縮也。故

三。因以上之結果。血壓增高。

四。以上現象。恐送多量之血液於腦。

由畢訥氏之研究。毛細管搏動之形狀。殆不蒙呼吸。體溫。心動等影響。乃專關於精神狀態之如何也。即喜悅之時。振幅大。且呈二重脈之傾向。反之。悲哀或精神過勞等時。則振幅小。而二重脈之性質消失。一般脈搏之形狀。關於精神作用性質之如何。而血壓則關於其作用之強度。精神作用愈劇。則血壓愈高云。

倍爾格氏謂檢腦之循環。僅計腦之容積。寔不充分。蓋腦容積之變化。一方固由於腦血流量之變化。但一方則由腦流出血流量之變化。亦有關係也。故腦血管之血壓及血行之速度。同辰亦須檢查也。又脈波傳播之速度。隨血壓而不同。血壓上升。則增大。血壓下降。則低減。是故精神作用之際。若有腦血管傳播速度減少。腕血管傳播速度增加之現象。則吾人即可由此而知腦血管之血壓減少。腕血管之血壓增加。即前者擴張。而後者收縮也。據倍氏研究。當精神作用時。腦與腕之血管事寔上信有如斯之現象也。

由上所述。精神作用之際。腦髓之血管擴張。而其他部分之血管收縮。即養腦之血量甚多。赴身體之周圍之血量減少也。同樣事寔。亦得由血液配分之方面證明之。慕氏發明一種之天秤。使人橫臥其上。保上半身與下半身之平衡。然後行精神作用。則因血液多注於腦。而頭部加重。上下半身之重。失其平衡。上半身遂傾下矣。

文苑

文苑

廣文亭

錦繡江山古鳳城。城門象闕聳崢嶸。層樓喚。星
 昂。霄立佳氣。氤氳照檻。明日麗龍章。新降詔。星
 懸金榜。舊題名衣冠。禮樂千年國。命脉精華萃
 此亭。

槐街

柳陌花衢人盡佳。風流全占獨槐街。嬌嬈百媚
 誇春態。婉轉新聲惱客懷。花妬朱顏燈下落。鶯
 和纖響。檻前催尋常。未放千金笑。直待王孫帶
 酒來。

一柱寺

柳綠城西路。轉西明霞影裏。見招提。千年獨樹
 蒼苔古。一片紅光夕照低。寶蓋日長陰自永。金
 蓮雨後。瓣初齊。烟波界斷紅塵路。好共閒僧安

穩棲。

右詞三首為故黎進士寧遜遺著。并錄之以供攷古之研究。

湖上曲

拉馬丁著

思蘭

錄太平
洋雜誌

五五

勇往無前向新岸。

年海停槎豈未能。

年華不駐已闌珊。

我來依石向湖光。

君聲嗚咽石嵯峨。

灑到伊人雙玉足。

弄舟何夕君記取。

遠來幽韻揚鳴珂。

岸頭仙語忽然聞。

波聲恬靜語聲柔。

節序韶光暫駐程。

回眸下界傷心客。

收拾創夷新跡象。

祝向芳辰日復日。

殷勤致語向黃昏。

登程不返夜漫漫。

小駐惟求達昏旦。

凌波何處伊人遠。

芳跡依稀當見慣。

山腹山腰悵恨多。

天風扇沫動微波。

默默波光天影裡。

舟子飛橈打湖水。

泠泠響爭飛聲騰旋。

字字聲聲若如此。

芳年容我好尋盟。

檢點憐他為徂征。

忘情逸樂舊簪纓。

芳時棄我留無術。

黃昏逐曉飛轉疾。

及時相愛莫相遺。

易逝年華難與匹。

湖壑巖林相記省。

撫循珍惜見天心。

人與時光無宿境。

時流人老誰能必。

從茲善保心頭影。

會識當年未了情。

光陰大好羨醇醪。

福樂長新擁愛濤。

心影得來自何處。

當君靜際當君怒。

偏是時光工妬嫉。

兼程絕袂比禪逃。

或在君腰綽約間。

松下石邊任來去。

人生何處留鴻爪。

豈應淹忽重重老。

或在微音岸畔聞。

或值西風鳴廣路。

能生能殺大哉辰。

願否重違舊時道。

不然或藏銀額星。

柔光曾醜紅顏駐。

永却空無諸相身。

何營何慮幾秋春。

風咽蘆吟四壁秋。

香酣人面翠初流。

悠然遐舉忘機想。

肯再金針度與人。

耳聞目見皆臚祝。

滄海曾經意未休。

天南故事瓊林(續五)

順化明鄉菊畦林茂

少英氏

撰

翁婿

半子之情。天南博記。黎翁祭婦翁武瑞。義重事三。情深子半。

佳婿之選。聖製史詠。詠安陽王神弩云。趙英。歸。仲始贊。有佳兒。得佳婿。

撰清虛洞記美婦翁之

退閒。皇越文選。註清虛洞記。阮飛卿所撰。飛卿娶陳元。且女。元且致仕。歸崑山。作清虛洞。飛卿為之記。

龍崗吟以自况。和見之。

有日加飯以助之讀。天南博記。武瑞以女妻黎翁。入贅後。不以書籍為意。瑞聞其父。父曰。吾子異乎人之。曰。維慈其今之臥龍乎。

有因穫禾而奇其才。野史。黎如虎家貧好書。又善飯。富家翁。五歲銅鍋為度。日夜讀不輟。人稱食狀元。後中狀元。人又稱字狀元。

有沒幕下而立戰功。黎史。鄭檢少寒賤。投我肇祖幕下。穫得禾二畝。束為數拾。抬而回。岳母由是奇愛。乃計以飽食就。後中進士。

寶妻之。檢屢立戰功。後代掌大權。

有屬標下而勸歸順。正編列傳。黎質初從偽司隸黎忠標下。忠愛其。才妻之以女。質每勸忠降。忠猶豫不決。

見說山精可嫁。先至則納聘。

史記。雄王有女媚娘。山精水精求婚。王曰。我有一女。豈得兩乎。約來日具禮。

先來即與。明日山精將珍寶禽獸。先來拜獻。王如約嫁之。山精迎回傘圓。

不知黑虎何來。與語而符奇夢。前編列傳。陶維慈夢黑虎自。

天南故事瓊林

五六

